

附件1:

2025年高校青蓝工程推荐名额分配表

序号	部门	优秀青年骨干教师可推荐名额(个)	中青年学术带头人可推荐名额(个)
1	中医学院	2	1
2	药学院	4	2
3	医学院	4	2
4	针灸推拿学院·养生康复学院	2	1
5	第一临床医学院	2	1
6	中西医结合学院、卫生经济管理学院、护理学院、人工智能与信息技术学院、养老服务与管理学院、马克思主义学院·医学人文学院、中医药文献研究院、公共外语部、体育部、国家重点实验室等其他教学科研单位	每单位不超过1个	每单位不超过1个